

证券代码：002169

证券简称：智光电气

公告编号：2015091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认购对象认购股份锁定期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光电气”）拟发行股份和智光电气控股子公司广东智光用电投资有限公司拟支付现金购买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誉集团”）、卢洁雯、广州市益迅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益迅”）、广州市美宣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美宣”）合计持有的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金誉集团、卢洁雯、广州益迅和广州美宣作为本次交易的特定认购对象，承诺因本次交易取得的智光电气的股份，在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对外转让；且金誉集团、卢洁雯、广州益迅、广州美宣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智光电气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其持有智光电气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承诺的锁定期的，金誉集团、卢洁雯、广州益迅、广州美宣保证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利润补偿期届满后，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约定的业绩补偿和因标的资产减值而产生的补偿义务没有履行完毕前，金誉集团、卢洁雯、广州益迅、广州美宣将不得解锁。

特此公告。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13日